

福建省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

福建省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 2025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

2025 年，福建省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以下简称“省外办”）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和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以及省委十一届七次、八次、九次全会精神，紧扣《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印发〈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 年）〉的通知》以及《中共福建省委全面依法治省委员会关于印发〈福建省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21—2025 年）〉的通知》确定的主要任务和具体措施，在省委、省政府的坚强领导和省委全面依法治省委员会的有力指导下，紧紧围绕服务国家总体外交大局、中央港澳工作大局和新时代新福建建设，将法治建设贯穿于外事港澳工作全过程、各方面，不断提升外事工作法治化、规范化水平，为全省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对外开放提供了坚实的涉外法治保障。现将主要情况报告如下：

一、坚持党的全面领导，统筹推进高水平涉外法治建设

（一）强化理论武装，筑牢思想根基。始终将党的政治建设

摆在首位，将学习领会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外交思想作为办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干部教育培训的必修课。通过专题研讨、辅导报告、支部学习等多种形式，深刻把握其核心要义、精神实质和实践要求，引导全体外事干部自觉用以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结合外事工作实际，重点学习《中国共产党领导外事工作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关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领事保护与协助条例》、消防法、国家安全法、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工作的重要指示和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以及中央关于外事管理、涉外法治建设的系列决策部署，不断增强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开展外事工作的能力。组织开展覆盖全省外事系统的专题培训和能力建设班，提升全系统干部的法治素养和专业水平。

（二）切实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办主要负责同志严格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将法治政府建设摆在全办工作重要位置，坚持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办党组听取法治建设工作汇报，研究解决涉外法治领域的重点难点问题，审定年度法治建设工作要点和任务分工。将法治建设成效纳入办内年度考核评价体系，确保法治建设各项任务落到实处、见到实效。

（三）完善法治建设推进落实机制。积极参与全省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活动，对标对表国家及我省法治政府建设指标体系，持续改进和加强本办依法行政工作。健全完善内部法治督察机制，

对相关处室、直属单位落实法治建设任务、依法履职情况进行检查和指导。加强法治建设考核结果的运用，将其作为干部评优评先、选拔任用的重要参考，推动形成重视法治、厉行法治的鲜明导向。

二、注重依法全面履职，服务高质量发展与高水平开放

（一）依法规范行政权力运行，加快政府职能转变。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三定”规定履行职责，全面落实权责清单制度，确保外事审批、管理、服务等各项权力在法治轨道上运行。动态调整并公开本办行政权力和公共服务事项清单，优化办事流程，压缩办理时限，提升行政效能。

（二）持续优化政务服务，打造法治化便利化环境。

深化“放管服”改革。严格依法依规开展因公出国（境）审批、APEC商务旅行卡申办、领事认证等核心业务。针对APEC商务旅行卡管理，在准确把握外交部文件精神基础上，结合我省实际出台并完善实施细则，优化审批流程，加强事中事后监管，严厉查处和打击违规申请、挂靠骗卡等行为，将其列入负面清单管理，维护了旅行卡制度的严肃性和公信力，办卡量在规范管理中实现健康增长，有效服务企业“走出去”。

提升涉外服务水平。制定印发《外事港澳工作助力优化提升营商环境促进福建高水平开放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编印发布《外籍人士在闽服务手册》《关于为来闽外籍商务人士提供专项签证便利的通告》，从政策咨询、生活指南、签证便利等方面为外籍

人士提供法治保障和贴心服务。协同推进全省公共服务领域外语标识规范建设，指导福州、厦门、漳州、泉州、南平等地开展标识审核整改和译写规范制定工作，提升城市国际化语言环境。

（三）打造一流法治化营商环境，服务民营经济强省战略。

强化涉企外事服务。深入实施新时代民营经济强省战略，出台《全省外事系统用好外事港澳资源服务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全年高效受理 APEC 商务旅行卡申请、领事认证申请（含附加证明书），建立畅通高效的涉企外事信息服务机制，为企业开展国际经贸合作提供有力支持。组织民营企业参与高层级对外经贸活动，拓展国际市场。

保障企业海外权益。深入推进“丝路平安”工程，扎实开展境外项目安全保障地方试点工作。及时发布海外安全风险预警，常态化开展领保宣传月活动，指导在外企业加强安全防范。全年稳妥处置境外涉闽突发案（事）件，有效维护了我省境外企业、机构和人员的合法权益。

（四）加强涉外法治建设，提升国际规则话语权。

深化海丝中央法务区建设实践。积极发挥外事渠道优势，配合“海丝中央法务区论坛”主办方，协助邀请“一带一路”沿线国家、金砖国家等代表参会，加强我省在国际法治领域的对外交流与合作。将涉外法务交流纳入重要外宾接待日程，展示我省法治建设成果。

推动国际法治交流与合作。在接待泰国、马来西亚、越南、

智利等国议会代表团等各类高级别外宾团组时，有针对性地安排其访问我省法治建设相关参观点，与省人大等法治工作部门进行深入交流。通过分享中国特别是福建在立法、执法、司法及法治政府建设等方面的经验与实践，生动讲好新时代中国法治故事，增进国际社会对中国法治道路、法治体系的理解与认同，展示我国法治大国、文明大国形象。

加强涉外法治人才培养。依托翻译室等力量，持续推进外事翻译人才队伍建设，围绕中国式现代化、涉外法律政策等主题开展集体翻译学习和研讨。编印国家领导人法治相关重要讲话双语材料、政府工作报告外文版等，为全省外事干部提供权威学习参考，提升涉外法律文书翻译和国际传播能力。举办翻译研讨和英文讲解员培训，提升一线人员用外语准确宣介我国我省法治建设成就的能力。

三、夯实依法行政基础，提升行政决策与治理法治化水平

（一）健全依法决策机制。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对本办涉及重大公共利益、企业群众切身利益的外事管理政策、重大合作项目等，坚持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和集体讨论决定等法定程序。充分发挥办内法律顾问和公职律师的作用，为重大决策、合同签订、涉法事务处理提供专业法律意见，防范法律风险。

（二）深化政务公开与诚信建设。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通过门户网站、政务新媒体等平台，依法及时公开外

事政策法规、财政预算决算、重要工作动态等信息。做好政策发布与解读工作，提高外事政策的透明度和知晓度。加强政务诚信建设，在各类政务活动中严格依法依规，保持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三）自觉接受各方监督。自觉接受人大法律监督、政协民主监督、司法监督和社会舆论监督。认真研究办理人大代表议案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不断改进工作。以高度政治自觉配合省委巡视，全面认领巡视反馈问题，扎实推进巡视整改工作。认真落实审计整改工作，规范机关运转。畅通社会监督渠道，依法办理信访投诉事项。

四、聚力改革攻坚克难，推进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

（一）严格规范外事法治管理。依法行使外国记者管理、外国非政府组织境内活动管理等相关职权。组织开展外事干部法治培训，提升外事管理法治水平。

（二）创新涉外管理方式。在强化因公出访管理、外国驻华领事机构管理、外媒记者采访服务监管等方面，坚持管理与服务并重、规范与便利结合。扎实开展因公出国反“四风”专项工作，对团组进行全过程监督。统筹做好在闽外籍人士服务与管理，依法依规处置各类涉外案（事）件，维护良好的涉外秩序。

五、提高社会治理效能，筑牢涉外安全稳定屏障

（一）健全涉外矛盾纠纷预防化解体系。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完善涉外出访团组、在闽外籍人员矛盾纠纷排查预

警和多元化解机制。加强与政法、公安、司法、信访等部门的协作联动，推动行政调解、人民调解等在外事领域发挥作用，引导当事人依法理性解决纠纷。

（二）提升涉外突发事件应对能力。健全本办涉外突发事件应急响应机制，完善应急预案，强化与外交部、驻外使领馆以及省应急、公安、卫健等部门的联动，确保能够依法、快速、有效处置各类涉外领保案（事）件等突发事件，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

（三）全方位开展涉外法治宣传教育。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将涉外法律宣传融入外事管理服务各环节。利用 APEC 商务旅行卡推介、领保宣传月、外事培训等契机，向企业、公民普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境入境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间谍法》、领事保护知识等。将 APEC 商务旅行卡政策宣传纳入全省普法活动，提升社会公众的涉外法律意识和风险防范能力。

六、存在问题与不足

在总结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对照新时代全面依法治国和法治福建建设的高标准、严要求，我省外事领域的法治建设仍存在一些短板：一是涉外法治工作的系统性、前瞻性有待进一步加强，运用法治手段应对复杂国际形势、维护国家利益的能力需持续提升；二是涉外法律服务的供给与企业 and 公民“走出去”快速增长的多元化需求之间还存在差距，特别是高端复合型涉外法治人才相对缺乏；三是一些外事政策的法治宣传和解读

的精准性、有效性有待提高，基层外事干部的法治素养和依法办事能力仍需进一步。

七、2026年工作打算

2026年是实施“十五五”规划的开局之年。省外办将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外交思想，围绕中心、服务大局，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强化党的领导，在深化涉外法治认识上再聚焦。持续将法治建设摆在突出位置，健全党领导涉外法治工作的制度机制。深化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学习研究宣传，将其融入外事干部教育培训全过程，不断提升全办干部职工运用法治思维驾驭复杂涉外局面的能力。

服务中心大局，在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上再发力。持续完善并落实助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优化营商环境的外事政策措施。进一步提升 APEC 商务旅行卡、领事认证等服务的标准化、便利化水平。加强海外利益保护体系与能力建设，为企业“出海”保驾护航。

深化改革创新，在加强涉外法治建设上再突破。更深度参与海丝中央法务区建设，推动涉外法律服务业集聚发展。继续精心策划组织外宾参访法治建设成果，深化与各国在立法、司法等领域的交流互鉴。加强涉外法治人才培养和国际传播能力建设，讲好福建法治故事。

筑牢安全底线，在提升涉外治理效能上再夯实。坚持统筹发

展和安全，依法严密防范化解涉外领域风险。持续规范因公出访管理，强化外国机构、人员、媒体服务管理。完善涉外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和突发事件应急体系，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外事。

夯实基层基础，在提升依法行政能力上再增效。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深化政务公开。加强外事队伍法治化专业化建设，规范行为。强化对全省外事系统法治建设的指导，推动全省外事工作法治化水平整体提升。

省外办将继续在省委、省政府的领导下，牢记使命，奋勇争先，不断提升外事工作法治化水平，为服务国家总体外交、谱写中国式现代化福建篇章贡献更大力量。

（此件主动公开）